

证券代码：002665

证券简称：首航节能

公告编号：2018-100

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继续推进股权转让事项暨股票复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首航节能”）股票（证券简称：首航节能，证券代码：002665）于2018年11月5日（星期一）开市起复牌。

2、公司将于股票复牌后与相关各方继续推进本次股权转让事宜，引入战略股东，支撑公司业务更好的发展，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本次事项最终方案尚未确定，若内外部环境出现大的变化，存在该事项无法按预期继续施行的可能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于2018年9月28日因筹划股权转让事项，引入战略股东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首航节能，证券代码：002665）于2018年10月8日（星期一）开市起停牌，并于2018年9月29日披露了相关停牌公告。2018年10月15日披露了《关于筹划股权转让事项进展的公告》。2018年10月25日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继续停牌，同时披露了《关于筹划股权转让事项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》；2018年10月31日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继续停牌，同时披露了《关于筹划股权转让事项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》。

经于公司大股东确认，鉴于上述股权转让需经受让方的审批、尽职调查等程序，工作较为复杂，截至本公告日，本次战略入股事项的尽职调查、评估等工作尚未完成，本次大股东股权转让，引入战略投资者的具体内容仍在沟通、协商中。公司大股东将与有关各方将加快推进相关工作，争取尽快达成协议，完成本次股权转让事项。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做好信息保密工作。公司与各方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，按照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——权益变动报告书》的相关规定编制并披露股份

变动公告或权益变动报告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为保证公司股票流通性，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首航节能；证券代码：002665）自2018年11月5日（星期一）开市起复牌并继续推进本次引入战略股东入股公司事宜，因本次事项最终方案尚未确定，存在该事项无法按预期继续施行的可能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1月5日